

# 杭州电子科技大学教学质量监测与评估中心

杭电教评通[2019]6号

## 关于开展2019-2020学年第一学期“本科教学质量月”活动暨 期中教学检查工作的通知

各学院（部）：

牢记教育之初心，不忘育人之使命，为保证教学秩序良好运行，提高课堂教学质量，结合学校“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活动、新时代全国高等学校本科教育工作会议精神及本科教学工作审核评估专家反馈意见，落实《浙江省教育厅关于加快建设高水平本科教育的实施意见》，决定在全校范围内开展“本科教学质量月”活动暨期中教学检查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时间安排

“本科教学质量月”活动：2019年10月21日—11月17日

期中教学检查工作：2019年10月21日—11月10日

### 二、活动目标

- （一）加强教学研究，展示教改成果，推进课堂教学改革。
- （二）规范实践教学环节，强化实践教学过程管理，提高学生的实践创新能力。
- （三）以期中教学检查为抓手，及时发现和改进教学中存在的问题与不足；结合本科教学工作审核评估专家反馈意见，检查整改落实情况。

### 三、活动内容

(一)“本科教学质量月”活动主要内容

项目	内容	要求	落实单位
课堂 教学观摩	<p>教学观摩课开设对象为：</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2018年校卓越教学名师及提名奖的教师；</li> <li>2. 2018年校青年教学新秀奖的教师；</li> <li>3. 近三届省青年教师教学竞赛获奖教师；</li> <li>4. 校第十一届青年教师教学技能竞赛获奖教师；</li> <li>5. 在建优秀省级高等教育教学改革项目和课堂教学改革项目、校级课改项目的负责教师。</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10月18日前，各学院（部）将拟开展的教学观摩课1-2门报送教师教学发展中心（见附件1）；</li> <li>2. 教学观摩课在第8-10教学周平均安排；</li> <li>3. 各学院（部）需组织教师参加观摩课。</li> </ol>	各学院(部) 教师教学发 展中心
教学公开课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各学院以专业为单位，每个专业至少推选一位专业核心课程主讲教师开展公开教学；</li> <li>2. 马克思主义学院、理学院、外国语学院、艺术教育中心至少推选两位公共课主讲教师开展公开教学；</li> <li>3. 校级在建课程思政建设项目。</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10月18日前，各学院（部）将推荐的公开课报送教师教学发展中心（见附件1）；</li> <li>2. 教学公开课在第8-10教学周平均安排。</li> </ol>	各学院(部) 教师教学发 展中心
教学研讨 活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开展“金专”“金课”建设研讨活动；</li> <li>2. 落实“OBE”教育理念，开展“以学生为中心”的翻转式、线上线下混合式、探究式等教学模式的研讨活动；</li> <li>3. 课程中如何有机融入思想政治教育元素，推进课程思政建设的研讨活动。</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10月18日前，各学院（部）将教学研讨活动的具体安排报教师教学发展中心（见附件2）；</li> <li>2. 教学研讨活动原则上安排在第8-10教学周。</li> </ol>	各学院(部)

实践教学 观摩和展示	1. 承担实验室建设项目及 2018 年度校级实践类课程教学改革立项项目的教师, 可根据项目内容和教学计划安排观摩和展示。	1. 10 月 18 日前, 各学院(部)将拟开展的实践教学观摩课和展示活动报送教师教学发展中心(见附件 1); 2. 教学观摩课在第 8-10 教学周平均安排; 3. 各学院(部)需组织教师参加观摩课。	各学院(部) 教师教学发 展中心
---------------	---	--	------------------------

## (二) 期中教学检查工作

### 1. 学院(部) 自查

项目	内容	要求
教学秩序与 规范	1. 检查教师调(停)课制度执行情况; 2. 教师教学规范执行情况, 上课是否随带教学大纲、授课计划、学生名册、教材等; 课堂教学管理是否尽职尽责, 是否使用“上课啦”、网络教学平台等系统对学生的到课率及学生学习状况做到心中有数; 3. 检查教学网络平台建课及使用情况, 是否已上传教学大纲、授课计划、课程简介, 是否在平台上布置作业, 是否明确告知学生考核方式和平时成绩组成; 是否使用网络教学平台和“上课啦”加强形成性考核评价, 记录并公开平时成绩。	学院(部) 自查, 相关材料由学院(部) 备案。
听课情况	主要检查学院(部) 领导、基层教学组织负责人、院督导及基层教学组织成员之间听课情况。	学院(部) 自查, 相关材料由学院(部) 备案。

学业质量检查	任课教师根据专业、课程特点，通过随堂考核、专题报告、调查报告、小论文等多种方式了解学生学习情况。	学院（部）自查，相关材料由学院（部）备案。
学风及学业指导情况	主要检查学生到课情况；开展学生学业指导情况；受学业警示学生、延长学年学生的帮扶工作开展情况。	学院（部）自查，相关材料由学院（部）备案。
教学文档检查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学院进一步完善教学文档自查制度；</li> <li>2. 检查 2018-2019 学年教学文档归档情况、教学大纲和授课计划规范情况、试卷质量及批阅情况、成绩评定情况、课程总结及试卷分析情况等；</li> <li>3. 检查 2019 届本科毕业生毕业设计（论文）的归档情况、所有归档材料的规范情况、过程管理的规范化情况等。</li> </ol>	各学院（部）于 10 月 31 日前完成 2018-2019 学年试卷、2019 届毕业论文的自查与整改工作，并形成自查报告，教学质量监测与评估中心将安排专项检查。
实践教学	开展实践教育基地联络建设工作，梳理已建和拟建的基地，统计相关信息（见附件 3）；走访调研相关基地，检查实践教学实施情况，提前谋划下学期实践教学地点、任务、时间等安排，落实相关实习单位和指导教师。	学院（部）自查，相关材料由学院（部）备案。
实验教学情况检查	主要检查实验、上机教学计划安排表、集中性实践环节授课计划，实验记录、实验报告、实验课程实施情况、教学场所、教学仪器完备情况等	
青年教师培养情况	主要检查已培养青年教师的上课、受培养青年教师的听课、指导教师的指导情况。	1. 10 月 18 日前，各学院（部）将受培养青年教师的听课计划（见附件 4）报教师教学发展中心；

		2. 11月18日前,各学院(部)将受培养青年教师的听课记录表(见附件5)报教师教学发展中心。
师生座谈会	教师和学生对教学和管理等方面的工作情况反映。	11月10日前,各学院(部)完成相关座谈会并做好记录;11月15日前,将师生的意见和建议反馈给任课教师和相关管理部门。

## 2. 学校专项检查

项目	内容	落实单位
领导、督导听课	校领导、各职能部门负责人和校督导深入到教学一线了解学院(部)教学运行及师生的教学活动情况。	教学质量监测与评估中心
教学文档检查	1. 学院教学文档自查制度; 2. 近三年教学文档检查后的整改情况; 3. 检查2018-2019学年本科生、研究生教学文档归档情况、教学大纲和授课计划规范情况、试卷质量及批阅情况、成绩评定情况、课程总结及试卷分析情况等; 4. 检查2019届本科毕业生毕业设计(论文)的归档情况、所有归档材料的规范情况、过程管理的规范化情况等。	教学质量监测与评估中心
教风学风情况	对教师的调课、停课及迟到早退、教学规范、课堂管理、本科教学“三公开”制度执行等方面进行检查;对学生上课的情况进行检查。	教学质量监测与评估中心、教务处、研究生院
实践教学检查	校级示范校外实践基地检查,梳理已建的实践基地实施的有效性。	教务处
实验教学检查	主要检查实验、上机教学计划安排表、集中性实践环节授课计划、实验记录、实验报告、实验课程实施情况、教学场所、教学仪器完备情况等。	教务处

#### 四、工作要求

1. 教学质量监测与评估中心是“本科教学质量月”活动和期中教学检查工作的牵头单位。校领导、有关职能部门负责人、校院二级教学督导通过随机听取观摩课、公开课、参加教师座谈会或学生座谈会等形式了解教学运行情况。

2. 各学院（部）是“本科教学质量月”活动和期中教学检查工作的具体实施单位。学院（部）要予以高度重视，精心策划、认真组织，确保各项专题活动和教学常规检查落到实处；各学院（部）领导班子和基层教学组织负责人应深入教学一线，了解教学运行和教学改革情况，有侧重地对教学管理薄弱环节进行专项检查。各学院（部）通过本次活动，营造良好的教学氛围，推广教学经验，建设教学文化。

3. 各学院（部）应对“本科教学质量月”活动和期中教学检查工作认真总结分析，形成总结表（见附件5），教师和学生座谈会记录可附在总结表后面，总结表纸质版于11月20日前交行政楼216室，电子文档发邮箱：ljxzhp@hdu.edu.cn。活动内容中需上报教师教学发展中心的材料纸质版交行政楼216室，电子文档发邮箱：zsf@hdu.edu.cn。

4. 如有未尽事宜，请及时与教学质量监测与评估中心刘建联系（行政楼216室，电话：86915027）。

附件：

1. 2019-2020 学年第一学期教学观摩课、教学公开课推荐汇总表
2. 2019-2020 学年第一学期教学研讨活动安排汇总表
3. 学生校外实习情况统计表
4. 2019-2020 学年第一学期受培养青年教师听课计划汇总表
5. 2019-2020 学年第一学期期中受培养青年教师听课记录表
6. 杭州电子科技大学期中教学检查总结表



附件 1:

## 2019-2020 学年第一学期教学观摩课、教学公开课推荐汇总表

填写示例如下:

序号	类型	学院	课程名称	主讲教师	教学方法	授课内容	上课时间	上课地点	备注
1	教学观摩课	×××	×××	×××	×××	×××	×××	×××	2018 校教坛新秀
2	教学公开课	×××	×××	×××	×××	×××	×××	×××	软件工程专业
3	实践教学观摩课	×××	×××	×××	×××	×××	×××	×××	实验教学

备注栏填写内容说明: 教学观摩课填写开课教师所获荣誉或所承担项目; 教学公开课填写专业信息; 实践教学观摩课填写“实践教学”或“实践教学”。

学院 (盖章):

附件 2:

## 2019-2020 学年第一学期教学研讨活动安排汇总表

序号	学院	具体主题	时间	地点	参加人员范围
1					
2					

学院 (盖章):



附件 3:

\*\*学院学生校外实习情况统计表

序号	实习单位	学号	姓名	专业	实习时间	校内指导教师	校外指导教师

附件 4:

## 2019-2020 学年第一学期受培养青年教师听课计划汇总表

填写示例如下:

序号	学院	姓名	工号	指导教师	课程名称	上课时间	上课地点
1	自动化学院	×××	×××	×××	人工智能	周二 3-5 节	12 教 301
2							
3							

学院 (盖章):

附件 5:

## 2019-2020 学年第一学期期中 受培养青年教师听课记录表

青年教师姓名		所在学院	
指导教师姓名		课程名称	
课程时间		课程地点	
课程内容及授课方法			
青年教师的听课体会			
指导教师的反馈	指导教师签名:  年 月 日		

附件 6:

# 杭州电子科技大学 期中教学检查总结表

(2019-2020 学年第 1 学期)

学 院 (部) \_\_\_\_\_

领 导 签 名 (学院公章) \_\_\_\_\_

填 表 日 期 \_\_\_\_\_

教学质量监测与评估中心制

## 本学期期中教学检查工作总结

撰写要求：总结要求内容详实、有针对性，既要总结好的经验做法，也要客观分析存在的问题及解决措施。主要内容应包含：教学观摩课、教学公开课及教学研讨等活动的开展情况；青年教师培养情况；教学秩序情况；教风学风情况；听课情况；教学文档检查整改情况；实践教学检查情况等。

本学期教学工作存在的问题及改进措施